

恒生Travel+ Visa Signature卡专享「香港丽思卡尔顿酒店 Café 103下午茶换购优惠」之条款及细则

1. 恒生Travel+ Visa Signature卡专享「香港丽思卡尔顿酒店Café 103下午茶换购优惠」(优惠)之优惠期由2024年9月15日至2025年1月31日(「优惠期」,包括首尾两天)。
2. 优惠适用于恒生Travel+ Visa Signature卡之主卡及附属卡(「合格信用卡」)。
3. 客户凭合格信用卡(「合格客户」)于优惠期内于香港丽思卡尔顿酒店Café 103(「商户」)可以港币500换购Café 103 2人份下午茶1份。优惠适用于每日15:15至17:15,但不适用于2024年9月30日、12月23日至26日、12月31日、2025年1月1日、1月29日至31日。
4. 合格客户必须向商户说明使用此优惠,并须以合格信用卡签账并全额支付,方可享用此优惠。
5. 合格客户每次只可使用一张合格信用卡兑换2人份下午茶1份,安排在多于一张台的团体将被视为同一台。
6. 优惠设名额,先到先得,额满即止。
7. 须预先订座,优惠视乎供应而定。
8. 除特别注明外,优惠不可兑换现金,或与任何推广优惠或折扣同时使用。
9. 所有产品资料及价格由商户提供并只供参考,如有任何更改,恕不另行通知。产品资料、价格及供应以商户最新公布为准。
10. 优惠只适用于香港分店。
11. 如商户结束营业,有关优惠将会即时停止。
12. 优惠所涉及之产品、服务及资讯均由商户售卖及提供给客户,因此,所有有关责任及义务亦由商户全权负责。如对此优惠所涉及之产品、服务及资讯有任何疑问,请致电商户热线2263 2270或浏览www.ritzcarlton.com/en/hotels/hkgkw-the-ritz-carlton-hong-kong/dining/。
13. 优惠须受此条款及细则及有关参与商户的其他条款及细则约束。恒生银行有限公司(「恒生」)及商户保留权利随时暂停、更改或终止上述优惠及更改其条款及细则,毋须另行通知。如有任何争议,恒生及商户保留最终决定权。
14. 如任何用作计算优惠之有关交易涉及诈骗、滥用成份或被取消,恒生有权从合格客户之户口扣除相关优惠之原价而毋须另行通知。
15. 除合格客户及恒生(包括其继承人及受让人)以外,并无其他人士有权按《合约(第三者权利)条例》强制执行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,或享有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下的利益。
16. 本条款及细则受香港特别行政区法律所管辖,并按照香港特别行政区法律诠释。
17. 本条款及细则受现行监管规定约束。
18. 本条款及细则之中英文文本如有任何歧异,概以英文本为准。